

证券简称：新中基 证券代码：000972 公告编号：2008-017 号

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9 日在乌鲁木齐市青年路阳光花苑 5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7 人，实际参会的监事 6 人，监事王道君先生委托监事赵显明先生代为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监事会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监事会通过对公司运行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的法律、法规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策事项、决策程序等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在规范进行各项决策基础上，积极寻求进一步完善自身制度，公司董事及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真诚地从公司和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职责，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没有滥用职权、损害股东和职员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的财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年度报告、季度

报告和中期报告的内容及格式均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编制。对万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其意见审慎、客观，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监事会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和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因为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对整合公司资源、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利，分别签订了书面的合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监事会对治理专项活动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进行了治理整顿的专项活动，并切实的提出了相关的整改措施。监事会提出：公司在内部管理体系和公司的企业文化建设方面应该进一步的加强；公司应该进一步加强财务基础管理工作；公司应该进一步加强管理人员及员工的培训学习等公司内部存在的不足之处，并且监事会针对公司存在的不足，结合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的经营战略和发展需要提出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对公司的发展起到更好的促进作用。

新的一年，监事会将一如既往，谨慎诚信、勤勉履职，严格的按照法律、法规对公司的各项活动进行监督，切实的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

特此公告。

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一日